

厦海函字〔2025〕44号

答复类别：B类

## 厦门市海洋发展局关于 市政协十四届四次会议第20255009号 提案办理情况答复的函

市生态环境局：

《做好厦门西海域生态环境保护 推动筶笏湖治理持续提升》（第20255009号）收悉。我局为会办单位，现将办理情况答复如下：

### 一、办理工作背景

接件后我局高度重视，立即组织研究办理。根据我局工作职责，就提案中提出的做好厦门西海域生态环境保护的问题，以及加强海域水环境治理、开展海域生态环境提升、做好海域开发保护协调发展等方面的建议提出办理意见。

### 二、措施和成效

#### （一）加强海域巡查，打击各类破坏海洋生态环境行为

我局始终保持厦门西海域常态化执法巡查，及时发现并处置各类涉嫌违法违规行为。依法查处涉渔船非法捕捞等行为，有效保护海洋渔业资源和海洋环境；加强海洋工程监管力度，严格

要求相关单位按照环评批复要求施工，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，依法查处海洋工程非法向海洋排污等污染海洋环境的行为；加强海岛绕岛登岛检查，依法查处违法用岛等破坏海洋生态环境的行为，维护海岛生态系统多样性，保护西海域海岛资源。

## **（二）加强协作，建立联动执法机制**

一是建立完善与海事、港航、海警等海上执法单位“海上问题一把抓，岸上处理再分家”的执法机制，加强配合协作，形成海上监管合力，共同打击海上各类违法违规行为。二是建立完善厦漳泉三市海洋渔业领域执法协作机制，通力协作，严厉打击各类违法违规行为，有效维护海洋渔业生产秩序，共同保护海洋生态环境。

## **（三）开展海洋防灾减灾治理，推动综合防治体系建设**

加强海洋预警体系建设，在全市相关海域布设自动在线监测系统浮标，开展“赤潮每日等级预报”，掌握赤潮发生动态趋势。建设海洋灾害综合防治体系工程，进一步发挥其在海洋预报减灾和生态灾害（赤潮）等方面的作用，有效提升我市防治海洋生态灾害能力。

## **三、下一步工作计划**

**一是加强巡航巡查。**进一步强化巡航巡查，加强对西海域的有效管控，及时发现并查处各类破坏海洋环境行为；突出重点海域监视，及时发现赤潮等异常现象，掌握水质异常情况并协调处置。

**二是加强部门协作。**加强与贵局和海上环卫部门的配合，建

立赤潮综合治理、联合执法和应急处置的协调机制，确保部门之间信息畅通，形成高效工作合力，共同保护西海域生态环境。

领导署名：王 宇

联系人：郑 波

联系电话：0592-3913351

厦门市海洋发展局

2025年4月19日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市政协提案委员会，市政府督查室。